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的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作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內容或將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 (1) 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 (2) 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 (3) 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 (4) 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 (5) 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 (6) 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 (7) 調整公司董事津貼
- (8) 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 (9) 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及
- (10)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金東北路88號錦江國際酒店會議室召開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通告載於本通函。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務請將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印備指示填妥、簽署及盡早交回至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已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lmag.com.cn)。

2022年4月12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附錄一 — 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	10
附錄二 — 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	13
附錄三 — 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	14
附錄四 — 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	15
附錄五 — 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	18
附錄六 — 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	2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4

---

## 釋 義

---

在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應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金東北路88號錦江國際酒店會議室召開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通告均載於本通函第24至26頁。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它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一名董事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買賣並於聯交所上市
「H股證券登記處」	指	指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同時包括A股及H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含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可能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金力永磁、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	指	百分比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執行董事：  
蔡報貴先生  
呂鋒先生

非執行董事：  
胡志濱先生  
李忻農先生  
李飛先生  
黃偉雄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尤建新先生  
徐風先生  
袁太芳先生

敬啟者：

中國註冊地址及

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江西省

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工業園

江西省贛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金嶺西路81號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1) 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 (2) 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 (3) 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 (4) 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 (5) 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 (6) 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 (7) 調整公司董事津貼
- (8) 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 (9) 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 及
- (10)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有關將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若干決議案資料，以使閣下得以就是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有關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建議決議案詳情，亦請參閱隨附本通函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2021年年報。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決議的事宜

**(1) 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2022年度境內會計師事務所，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2022年度境外會計師事務所，聘期一年，相關年度審計費用將由公司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經營管理層根據2022年度審計的具體工作量及市場價格水平確定。

**(2) 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3) 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授出2022年外匯套期保值的額度，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

**(4) 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5) 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向特定對象發行融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三億元且不超過最近一年末淨資產百分之二十的A股股票，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四。

根據小額快速融資授權發行的A股股票，將於增發公司A股股份一般性授權（如獲股東大會批准）項下發行。

**(6) 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審議及批准預計2022年與關聯方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總額，據此，公司將與關聯方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框架合同，向其下屬企業供應磁鋼產品，並與其開展綠色電力合作，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五。

以上日常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7) 調整公司董事津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調整公司董事津貼。

董事會建議，鑑於公司同時在A股和H股上市，且隨着公司業務的不斷發展及規範化運作要求的持續提高，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和公司相關制度的規定，結合公司所處行業、地區經濟發展水平及公司經營狀況，擬將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分別調整為人民幣15萬元／人／年（含稅）。

調整後的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標準已經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於2022年3月30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並須待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調整後的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標準將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當月開始執行。

**(8) 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根據2022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鑑於公司申請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並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經聯交所批准，公司本次發行的125,466,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於2022年1月14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並上市交易。公司總股本由710,964,630股增加至836,430,630股，公司建議將註冊資本由710,964,630元增加至836,430,630元。

由於上述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根據中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訂)、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2020年12月修訂)、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2020年修訂)、香港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最新規定，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公司擬對H股發行並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相關條款進行以下建議修訂。



## 董事會函件

章程修訂的具體詳情如下：

序號	修訂前	修訂後
1	<p><b>第三條</b> …… 公司於[●]年[●]月[●]日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在香港發行[●]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H股於[●]年[●]月[●]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p>	<p><b>第三條</b> …… 公司於<b>2021年11月23日</b>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在香港發行<b>12,546.60</b>萬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下簡稱「H股」），H股於<b>2022年1月14日</b>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p>
2	<p><b>第六條</b>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萬元。</p>	<p><b>第六條</b>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b>83,643.0630</b>萬元。</p>
3	<p><b>第二十二條</b> 公司的股份總數為[●]萬股，均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H股股東持有[●]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p>	<p><b>第二十二條</b> 公司的股份總數為<b>83,643.0630</b>萬股，均為普通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b>71,096.4630</b>萬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b>85</b>％；H股股東持有<b>125,466,000</b>股，佔公司股本總額約<b>15</b>％。</p>

變更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方式批准，方可落實。同時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辦理後續工商變更登記、章程備案等相關事宜，授權的有效期限為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本次相關工商變更登記及章程備案辦理完畢之日止。本次變更具體內容最終以工商登記為準。

**(9) 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鑑於公司發展需要，結合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份或H股股份各自數量的20%的A股或H股或可轉換成該等股份的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公司A股或H股的類似權利。

董事會謹此指出，彼等並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新股份的即時計劃。

將予通過的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之特別決議案的更多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六。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時假座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金東北路88號錦江國際酒店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已隨函附上。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均務請將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按印備指示填妥、簽署及盡早交回至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2年5月19日下午2時30分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H股股東，本公司訂於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投票表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除若干例外情況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於投票表決時，每名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或倘股東為法團，則其正式授權代表）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的每股股份投一票。有一票以上的股東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或者反對票。

##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謹啟

江西，2022年4月12日

## 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公司於2022年3月30日召開的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的議案》，獨立董事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

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公司章程等規定，該事項不構成關聯交易，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 一、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情況

為了保證公司及全資子公司金力永磁(包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力包頭公司」)的資金流動性，增強資金保障能力，支持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公司及子公司擬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不超過388,000萬元，期限自本議案經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申請主體	銀行	授信額度 (萬元)	授信期限
1	公司	中國進出口銀行江西省分行	80,000	短期或中長期
2	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贛州分行	30,000	短期或中長期
3	公司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贛州 分行	50,000	短期或中長期
4	公司	贛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發 區支行	19,000	短期或中長期

序號	申請主體	銀行	授信額度 (萬元)	授信期限
5	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贛州分行	39,000	短期或中長期
6	公司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 公司贛州市分行	10,000	短期或中長期
7	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贛州 市分行	50,000	短期或中長期
8	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贛州市分行	10,000	短期或中長期
9	金力包頭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包頭分行	20,000	短期或中長期
10	金力包頭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頭 分行	20,000	短期或中長期
11	金力包頭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贛州分行	20,000	短期或中長期
12.	金力包頭公司	—	40,000	長期
	合計		<b>388,000</b>	—

綜合授信用於辦理流動資金貸款、項目貸款、銀行承兌匯票、進出口押匯、銀行保函、銀行保理、信用證等各種貸款及貿易融資業務。具體授信額度、期限、利率及擔保方式等條件以相關金融機構最終審批為準。

## 二、為子公司提供擔保情況

## (一) 擔保情況概述

為滿足子公司業務發展需要，確保其經營性資金需求，同時，為加強公司對外擔保的日常管理，增強公司對外擔保行為的計劃性與合理性，公司計劃為金力包頭公司進行擔保，合計擔保額度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擔保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連帶責任保證擔保、以持有下屬公司的股權提供質押擔保、其他資產抵質押等多種金融擔保方式。期限自本議案經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並在額度範圍內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管理層具體實施相關事宜，授權公司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的人士簽署相關協議及文件。

## (二) 擔保額度預計情況

擔保 方被擔保方	擔保方 持股比例	被擔保方 最近一期 資產 負債率	截至		擔保額度	
			3月31日 擔保餘額 (萬元)	2022年 本次新增 擔保額度 (萬元)	佔公司 最近一期 淨資產 比例	是否關 聯擔保
公司金力包頭公司	100%	76.83%	33,366	100,000	32.04%	否

## 三、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情況

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長或董事長授權的人士代表公司審核批准並簽署上述授信額度內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與授信、借款、抵押、擔保、開戶、銷戶等有關的合同、協議、憑證等各項法律文件。授權及擔保事項，期限自本議案經公司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止。

## 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隨著公司近年來出口業務穩定發展，外匯市場波動性增加，為有效管理公司外幣資產、負債及現金流，規避外匯市場匯率波動風險，公司及子公司擬使用外匯套期保值工具，與相關金融機構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 公司擬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基本情況

#### 1、 交易品種

公司及其子公司擬開展的外匯套期保值工具包括但不限於遠期結售匯、外匯貨幣掉期、外匯期權、利率掉期、外匯期貨、貨幣互換等產品及上述產品的組合。產品以套期保值為目的，以公司外幣應收／應付貨款為基礎開展，用於鎖定成本、規避利率、匯率等風險。單一外匯套期保值期限不超過其所對應基礎資產負債業務的期限。

#### 2、 外匯套期保值業務交易的額度及授權有效期

公司及子公司擬使用外匯套期保值工具，在不超過等值美元7億元額度內滾動操作，與相關金融機構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額度使用期限自本議案經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 3、 信息披露

公司將按照《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創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相關要求披露公司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的情況，在定期報告中對已開展的外匯套期保值業務的相關進展和執行情況等予以披露。

### 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為保障公司和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促進相關責任人員充分行使權力、履行職責，降低公司運營風險，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有關規定，公司擬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本次責任保險具體方案如下：

- 1、 投保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被投保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等
- 3、 賠償責任限額：不超過5,000萬元人民幣（具體以與保險公司協商確定的數額為準）
- 4、 保險費總額：不超過22萬元人民幣（具體以保險公司最終報價審批數據為準）
- 5、 保險期限：1年

公司董事會擬提請股東大會在上述權限內授權公司管理層辦理公司及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責任險購買的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確定其他相關責任人員，確定保險公司，確定保險金額、保險費及其他保險條款，選擇及聘任保險經紀公司或其他中介機構，簽署相關法律文件及處理與投保相關的其他事項等），以及在今後上述責任險保險合同期滿時或之前辦理與續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關事宜。

根據公司章程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全體董事對本議案迴避表決，本項議案將直接提交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公司獨立董事對本議案發表了明確同意的獨立意見。

本議案尚需提請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的議案

鑒於公司發展需要，結合公司實際情況，根據《創業板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試行）》（以下簡稱「《註冊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決定向特定對象發行融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三億元且不超過最近一年末淨資產百分之二十的A股股票，授權期限為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本次授權事宜包括以下內容：

### (1) 發行證券的種類和數量

向特定對象發行融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三億元且不超過最近一年末淨資產百分之二十的中國境內上市的人民幣普通股（A股）。

### (2) 發行方式、發行對象及向原股東配售的安排以非公開發行方式向不超過35名投資者發行相應股份。

### (3) 定價方式或者價格區間

- 1) 發行價格不低於定價基準日前二十個交易日公司股票均價的百分之八十；
- 2) 向特定對象發行的股票，自發行結束之日起六個月內不得轉讓。發行對象屬於《註冊管理辦法》第五十七條第二款規定情形的，其認購的股票自發行結束之日起十八個月內不得轉讓。

授權董事會非公開發行股票事項不會導致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化。

**(4) 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非公開發行股份募集資金用途應當符合下列規定：

- 1) 符合國家產業政策和有關環境保護、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規規定；
- 2) 本次募集資金使用不得為持有財務性投資，不得直接或者間接投資於以買賣有價證券為主要業務的公司；
- 3) 募集資金項目實施後，不會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新增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同業競爭、顯失公平的關聯交易，或者嚴重影響公司生產經營的獨立性。

**(5) 決議的有效期**

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6) 對董事會辦理本次發行具體事宜的授權**

授權董事會在符合本議案以及《註冊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範圍內全權辦理與小額快速融資有關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1) 辦理本次小額快速的申報事宜，包括製作、修改、簽署並申報相關申報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 2) 在法律、法規、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公司章程允許的範圍內，按照有權部門的要求，並結合公司的實際情況，制定、調整和實施本次小額快速方案，包括但不限於確定募集資金金額、發行價格、發行數量、發行對象及其他與發行方案相關的一切事宜，決定本次小額快速時機等；

- 3) 根據有關政府部門和監管機構的要求製作、修改、報送本次小額快速方案及本次小額快速上市申報材料，辦理相關手續並執行與發行上市有關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並按照監管要求處理與本次小額快速有關的信息披露事宜；
- 4) 簽署、修改、補充、完成、遞交、執行與本次小額快速有關的一切協議、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於保薦及承銷協議、與募集資金相關的協議、與投資者簽訂的認購協議、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 5) 根據有關主管部門要求和證券市場的實際情況，在股東大會決議範圍內對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具體安排進行調整；
- 6) 聘請保薦機構（主承銷商）等中介機構，以及處理與此有關的其他事宜；
- 7) 於本次小額快速完成後，根據本次小額快速的結果修改《公司章程》相應條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機關及其他相關部門辦理工商變更登記、新增股份登記託管等相關事宜；
- 8) 在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對再融資填補即期回報有最新規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據屆時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的要求，進一步分析、研究、論證本次小額快速對公司即期財務指標及公司股東即期回報等影響，製訂、修改相關的填補措施及政策，並全權處理與此相關的其他事宜；
- 9) 在出現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額快速難以實施、或雖然可以實施但會給公司帶來不利後果的情形，或者小額快速政策發生變化時，可酌情決定本次小額快速方案延期實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額快速政策繼續辦理本次小額快速事宜；
- 10) 辦理與本次小額快速有關的其他事宜。

本議案尚需提請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 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 (一) 關聯交易概述

- 1、 根據公司2021年實際發生日常關聯交易情況以及2022年業務發展的需要，公司擬對2022年日常關聯交易、關聯事項預計如下：
  - (1) 日常關聯交易：預計2022年與關聯方發生日常關聯交易總額不超過162,300萬元；
  - (2) 關聯事項：參考2021年度的商業模式，公司將與關聯方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風科技」）簽訂框架合同，合同價格及調整機制按本合同約定條款執行，建立參考上一季度主要稀土原材料均價的按季度調價機制。在上述框架合同下，具體採購數量以公司與金風科技、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下屬企業和南京汽輪電機長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風力發電機生產企業簽訂的採購合同為準，公司將按合同約定向上述風力發電機生產企業供應磁鋼產品。公司預計與金風科技簽訂框架合同項下交易總額不超過120,000萬元；
  - (3) 公司擬與金風科技及其附屬公司開展綠色電力合作，合作地點包括但不限於公司贛州工廠、包頭工廠、寧波工廠。具體合作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利用廠房屋頂及停車場等閒置區域與金風科技共同建設不超過15MW的光伏電站項目（以下簡稱「光伏電站」），光伏電站所發綠色電力以市場價格提供給公司使用，測算預計每年非日常交易金額不超過1,000萬元人民幣。
- 2、 以上事項已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第三屆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關聯董事蔡報貴先生、李飛先生、黃偉雄先生迴避表決，公司獨立董事發表了事前認可及獨立意見。以上事項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 (二) 預計日常關聯交易類別和金額

公司根據日常經營的需要，對2022年度的日常關聯交易進行了預計。具體預計如下：

單位：萬元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關聯交易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原則	合同簽訂金額或預計金額	2021年發生金額	實際發生額佔同類業務比例
向關聯人採購 原材料	贛州稀土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b>稀土集團</b> 」)及其附屬公司	原材料採購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150,000	57,022.53	21.25%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採購模壓磁產品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2,000	435.63	0.96%
向關聯人採購 加工服務	稀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委託加工服務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1,000	-	-
向關聯人銷售 商品	金風科技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磁鋼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3,000	1,502.00	0.38%
	贛州協鑫超能磁業有限公司	銷售磁粉、 模具等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1,300	294.63	0.07%
	稀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磁泥、磁鋼邊角廢料	參照市場價格公允定價	5,000	2,979.65	14.74%
<b>合計</b>				<b>162,300</b>	<b>62,234.44</b>	

註1：以上2021年發生金額尚未經審計，具體數據以公司發佈的2021年年報為準。

註2：非日常關聯交易未在本表格中列示。

## (三) 關聯交易事項

- 1、 參考2021年度的商業模式，公司將與關聯方金風科技簽訂框架合同，合同價格及調整機制按本合同約定條款執行，建立參考上一季度主要稀土原材料均價的按季度調價機制。在上述框架合同下，具體採購數量以公司與金風科技、中國中車下屬企業和南京汽輪等風力發電機生產企業簽訂的採購合同為準，公司將按合同約定向上述風力發電機生產企業供應磁鋼產品。公司預計與金風科技簽訂框架合同項下交易總額不超過120,000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框架合同項下累計確認的銷售收入金額83,904.62萬元，上述數據尚未經審計，具體數據以公司發佈的2021年年報為準。

- 2、 2021年10月19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和第三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開展綠色電力合作暨關聯交易事項的議案》，公司積極響應國家「碳達峰、碳中和」號召，貫徹低碳發展理念，積極踐行綠色發展的社會責任，同時為滿足公司日益增長的綠色電力需求。公司擬與金風科技及其附屬公司開展綠色電力合作，合作地點包括但不限於公司贛州工廠、包頭工廠、寧波工廠。具體合作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利用廠房屋頂及停車場等閒置區域與金風科技共同建設不超過15MW的光伏電站項目（以下簡稱「**光伏電站**」），光伏電站所發綠色電力以市場價格提供給公司使用，測算預計每年非日常交易金額不超過1,000萬元人民幣。

以上合同履行過程中，存在相關政策法規、市場、技術、產能、原材料價格波動等方面的不確定風險，也可能受到疫情、氣候、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的影響，導致合同無法如期或全面履行，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 二、關聯交易主要內容

### 1、定價政策與定價依據

公司上述關聯交易預計事項定價政策和定價依據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則，以市場價為定價依據。交易各方根據自願、平等、互惠互利原則簽署交易協議，交易價款根據約定的價格和實際交易數量計算，付款安排和結算方式參照行業公認標準或合同約定執行。

### 2、關聯交易協議簽署情況

具體關聯交易協議在實際業務發生時具體簽署。

## 三、關聯交易目的和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與關聯方發生交易屬於正常的市場行為，符合公司的實際經營和發展需要，有利於保持公司持續發展和穩定經營。上述關聯交易預計事項，均遵循平等互利、定價公允、收付款條件合理的市場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的情形。上述關聯交易預計事項不會對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獨立性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關於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鑒於公司發展需要，結合公司實際情況，董事會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A股股份或H股股份各自數量的20%的A股或H股或可轉換成該等股份的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公司A股或H股的類似權利（以下簡稱「一般性授權」）。根據中國境內相關法規的規定，即使獲得一般性授權，若發行A股股份仍需獲得股東大會批准。具體授權如下：

- (一) 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會並由董事會轉授權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A股及／或H股或可轉換成該等股份的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公司A股或H股的類似權利（以下簡稱「類似權利」），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或類似權利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條款：
- 1、 擬發行的新股的類別及數目；
  - 2、 新股的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
  - 3、 開始及結束發行的日期；
  - 4、 向現有股東發行的新股的類別及數目；及／或
  - 5、 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售股建議、協議、購股選擇權、轉股權或其他相關權利。
- (二) 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根據前述第一段所述一般性授權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選擇權或以其他方式）的A股股份或H股股份的數量（不包括以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股份）分別不得超過公司於本議案獲股東大會通過時該類已發行的A股股份或H股股份數量的20%。



- (三) 如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已於本議案第五段所述授權有效期內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A股及／或H股或類似權利，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相關批准、許可或登記(如適用)，則公司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可在該等批准、許可或登記確認之有效期內完成相關配發、發行及處理等工作。
- (四) 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根據適用法律(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公司法、香港上市規則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取得所有相關政府部門及／或監管機構的批准(如適用)，行使一般性授權。
- (五) 一般性授權的有效期自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的日期止：
- 1、 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日後12個月屆滿之日；
  - 2、 公司2022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或
  - 3、 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議案所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性授權之日。
- (六) 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其認為與根據上文所述行使一般性授權而配發、發行及處理任何新股股份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及事宜、辦理必要手續、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 (七) 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在新股配發時及發行完成後，根據公司新股配發及發行的方式、種類、數目和新股配發及發行完成時公司股權結構的實際情況，增加公司註冊資本並對公司章程做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

---

##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金東北路88號錦江國際酒店會議室召開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1年度報告全文、報告摘要及2021年度業績
4. 審議並批准公司2021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5. 審議並批准2021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6. 審議並批准聘請公司2022年度審計機構
7. 審議並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向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及相關擔保事項
8. 審議並批准開展外匯套期保值業務
9. 審議並批准調整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津貼

10. 審議並批准調整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津貼
11. 審議並批准為公司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12.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

###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並批准變更公司註冊資本及修訂公司章程
14. 審議並批准增發公司A股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
15. 審議並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小額快速融資相關事宜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2年4月12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李飛先生及黃偉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尤建新先生、徐風先生及袁太芳先生。

註：

- (1)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2年4月20日（星期三）至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22年4月1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於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董事會建議，以截至股權登記日當天的總股本為基數，向本公司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人民幣2.5元（含稅），且無資本儲備轉換為股本。若本公司總股本在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發佈至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期間發生變動，則分配總額會根據實施年度利潤分配時確定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調整，且分配比例不變。

所派股利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和滬港通、深港通股東發放，以港幣向外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利計算的匯率以宣派股利日之前一周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有關A股末期股利的派發安排將另行刊發。

## 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如現金股息分配計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預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後2個月內派發股息，將支付予在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至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2年5月25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3) 本公司將適時發出及刊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任何欲委派代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應先參閱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或寄發給相關股東的本公司2021年年報。2021年年報包括2021年度董事會報告、2021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等。
- (4)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limg.com.cn)。
- (5)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6)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2年5月1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前）將上述文件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 (7)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8) 如股東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 (9) 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交通、食宿及其他費用必須自理。
- (10)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江西省贛州經濟技術開發區金嶺西路81號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辦

郵政編碼：341000

電話：0797-8068059

聯絡人：鹿明先生

賴訓瓏先生

傳真：0797-8068000